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主板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裕興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六個月期間的摘要

-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集團之收入約89.8百萬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同期增加20.2%。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集團錄得毛利約9.9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約20.7百萬港元）。
-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105.4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約69.7百萬港元）。
-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虧損為4.24港仙（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2.83港仙）。
-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約2,027.2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096.3百萬港元）或每股資產淨值約0.81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0.84港元）。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無）。

中期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三個月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連同二零二一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附註	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收入	5	60,290	34,605	89,835	74,734
銷售成本		(51,417)	(23,177)	(79,960)	(53,989)
毛利		8,873	11,428	9,875	20,745
其他收入及淨虧損	5	(40,509)	(46,889)	(44,339)	(31,535)
分銷及銷售支出		(1,379)	(1,507)	(3,485)	(3,196)
一般及行政支出		(22,876)	(26,143)	(44,524)	(49,330)
其他經營支出		(21,838)	(936)	(21,962)	(1,385)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淨變動		2,716	(588)	2,716	(588)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22	(1,696)	-	(1,696)	-
經營虧損		(76,709)	(64,635)	(103,415)	(65,289)
融資成本	6	(591)	(1,094)	(1,228)	(1,792)
除稅前虧損	7	(77,300)	(65,729)	(104,643)	(67,081)
所得稅支出	8	(301)	(942)	(1,242)	(2,840)
期內虧損		(77,601)	(66,671)	(105,885)	(69,921)
應佔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77,168)	(66,506)	(105,372)	(69,679)
非控股權益		(433)	(165)	(513)	(242)
		(77,601)	(66,671)	(105,885)	(69,921)
每股虧損	10				
— 基本		(3.10)港仙	(2.67)港仙	(4.24)港仙	(2.83)港仙
— 攤薄		(3.10)港仙	(2.67)港仙	(4.24)港仙	(2.83)港仙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期內虧損	(77,601)	(66,671)	(105,885)	(69,921)
其他全面收益：				
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因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至 投資物業之重估 — 重估收益	61,455	—	61,455	—
已被重新分類或其後可能被重新 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中國附屬公司之外匯差額	(30,678)	10,623	(26,833)	8,598
出售一附屬公司所 解除之換算儲備	1,696	—	1,696	—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32,473	10,623	36,318	8,598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u>(45,128)</u>	<u>(56,048)</u>	<u>(69,567)</u>	<u>(61,323)</u>
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4,695)	(55,883)	(69,054)	(61,081)
非控股權益	(433)	(165)	(513)	(242)
	<u>(45,128)</u>	<u>(56,048)</u>	<u>(69,567)</u>	<u>(61,323)</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附註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887,236	91,793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0,304	798,934
使用權資產		80,147	86,302
無形資產	11	69,761	87,907
已付按金	12	19,598	89,702
預付工程款	12	648	1,104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	13	84,427	102,169
		1,362,121	1,257,911
流動資產			
加密貨幣	15	35,045	20,969
存貨		28,436	15,466
應收貸款	16	178,535	176,402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	12	392,673	540,320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	13	139,365	148,573
可收回所得稅		1,415	1,442
抵押之銀行存款		200	8,827
現金及銀行結餘		319,392	335,534
		1,095,061	1,247,533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項	17	370,392	337,156
應付股息		31	31
銀行及其他貸款	18	37,008	44,957
租賃負債		4,696	7,185
		412,127	389,329
流動資產淨值		682,934	858,204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2,045,055	2,116,11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6,035	16,772
應付所得稅		6,231	5,487
租賃負債		2,139	3,639
		<u>24,405</u>	<u>25,898</u>
資產淨值		<u>2,020,650</u>	<u>2,090,217</u>
權益			
股本	21	62,193	62,193
儲備		1,965,027	2,034,08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027,220	2,096,274
非控股權益		(6,570)	(6,057)
權益總額		<u>2,020,650</u>	<u>2,090,217</u>

簡明綜合股東權益變動報表（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撥入盈餘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物業重估儲備 千港元	換算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62,193	280,057	8,668	234,621	8,948	26,113	54,012	4,201	1,417,461	2,096,274	(6,057)	2,090,217
期內虧損	-	-	-	-	-	-	-	-	(105,372)	(105,372)	(513)	(105,885)
其他全面收益：												
因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至 投資物業之重估	-	-	-	-	-	61,455	-	-	-	61,455	-	61,455
— 重估收益	-	-	-	-	-	-	(26,833)	-	-	(26,833)	-	(26,833)
換算中國附屬公司之外匯差額	-	-	-	-	-	-	-	-	-	-	-	-
出售一附屬公司所解除之 換算儲備(附註22)	-	-	-	-	-	-	1,696	-	-	1,696	-	1,696
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	-	-	-	61,455	(25,137)	-	-	36,318	-	36,318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61,455	(25,137)	-	(105,372)	(69,054)	(513)	(69,567)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62,193	280,057	8,668	234,621	8,948	87,568	28,875	4,201	1,312,089	2,027,220	(6,570)	2,020,65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報表（未經審核）

	附註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			
經營（所用）／產生之現金		(112,238)	71,635
已付所得稅		(498)	(1,260)
經營業務（所用）／產生之現金淨額		(112,736)	70,375
投資業務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35,700)	(18,860)
收購投資物業之淨已付按金		(14,687)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之款項		-	229
預付工程款減少／（增加）		456	(20,422)
已收利息		412	499
出售非流動資產項下之於損益賬按 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	193,769
授出新應收貸款		(400)	-
償還應收貸款		-	26,385
購買無形資產		-	(79,614)
已收股息		239	4,788
出售一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入淨額	12(b)	151,247	-
投資業務產生之現金淨額		101,567	106,774
融資業務			
發行新股所得款項	21(a)	-	82,924
新增銀行及其他貸款		-	59,846
租賃付款之本金部份		(3,771)	(4,124)
償還銀行貸款		(6,255)	(9,809)
已付利息		(1,228)	(1,528)
融資業務（所用）／產生之現金淨額		(11,254)	127,30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減少）／增加淨額		(22,423)	304,458
報告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4,361	180,815
匯兌變動之影響		(2,346)	682
報告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9,592	485,955
分析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結餘：			
- 現金及銀行結餘		319,392	262,023
- 現金及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銀行結餘	19	-	6,853
- 到期日少於三個月之抵押銀行存款		200	217,079
		319,592	485,95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裕興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而香港業務之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九龍灣宏照道39號企業廣場三期9樓5至6室。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主要從事信息家電（「信息家電」）、互聯網數據中心（「IDC」）、投資及租賃業務。

2. 編製基準

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GEM上市規則所適用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未經審核，惟已經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按年度財務報表規定提供所有資料及披露事項，並應與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一併閱讀。編製此等財務報表的基準為歷史成本，惟投資物業及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則按公平值計量。

編製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乃與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除採納以下與集團營運有關及於集團由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外。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履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之參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該等修訂並無導致本集團會計政策及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報告金額出現重大變動。

3. 公平值計量

本公司董事認為金融資產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以下以公平值計量或需經常性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內披露其公平值之資產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所界定之公平值架構中三個級別呈列，而公平值計量是按最低級別所輸入之數據對其計量有重大影響作整體分類。所界定之輸入級別如下：

- 第一級別（最高級別）：集團於計量日可取得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別：除了包括於第一級別的報價外，不論是直接或間接地，對於資產或負債之計量所輸入的數據乃是可觀察的；及
- 第三級別（最低級別）：對於資產或負債之計量所輸入的數據乃是不可觀察的。

經常性以公平值計量為基礎之資產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賬面值 千港元	第一級別 千港元	第二級別 千港元	第三級別 千港元
投資物業	887,236	-	90,388	796,848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 (附註13)	223,792	52,450	30,133	141,209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千港元	第一級別 千港元	第二級別 千港元	第三級別 千港元
投資物業	91,793	-	91,793	-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 (附註13)	250,742	25,342	51,110	174,290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在獲得自美國當局就本集團在美國建設的IDC（「美國IDC」）第一期建設工作的入駐證明後，管理層重新評估美國IDC的使用情況，並認為本集團將出租美國IDC和／或持有以實現資本增值。因此，該土地及建築物被視為投資物業而非自用物業，並導致其先前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估金額合共約796,848,000港元轉撥至投資物業。此投資物業在轉入投資物業時，分類為第三級別之公平值計量。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第一級別及第二級別之間並無轉撥，或轉入或轉出第三級別之公平值計量。

第二級別公平值計量之估值技術及所輸入的數據

(a) 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投資物業

位於中國之投資物業約90,38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91,793,000港元）由羅馬國際評估有限公司，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使用直接比較方式按市值基準重估。

(b)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私募基金

主要投資於加密貨幣之私募基金的公平值乃根據投資經理使用直接比較方式，參考相關投資（即加密貨幣）於交易平台的報價所報的基金份额資產淨值而釐定。

(c)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於香港以外非上市之股本證券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包括從紐約證券交易所退市的股本證券約15,339,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適用）。股本證券之公平值乃根據投資經理參考交易平台的報價而釐定。

按第三級別以公平值計量之變動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常性作公平值計量分類為第三級別的詳細變動如下：

	投資物業 千港元	於損益賬按 公平值處理的 金融資產 千港元	分類為 持作出售 之資產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	174,290	-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	796,848	-	-
已確認公平值淨變動於損益	-	(33,081)	-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u>796,848</u>	<u>141,209</u>	<u>-</u>

	投資物業 千港元	於損益賬按 公平值處理的 金融資產 千港元	分類為 持作出售 之資產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362,685	63,624	-
匯兌調整	4,538	-	-
已確認公平值淨變動於損益	1,439	(10,584)	-
轉撥至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附註19)	(368,662)	-	368,662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u>-</u>	<u>53,040</u>	<u>368,662</u>

第三級別公平值計量之估值技術及所輸入的數據

(a)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非上市股本證券

於第三級別非活躍市場的非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平值由誠迅評估有限公司，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使用直接比較方式及非可觀察數據輸入進行估值。公平值計量所用的重大非可觀察數據輸入基於企業價值與收入比率為10.868(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9.935)。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假若基於預期企業價值與收入比率增加／減少10%(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10%)而所有其他可變動因素維持不變，則本集團之淨虧損分別減少／增加約14,659,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約15,620,000港元)。

於第三級別非活躍市場的另一非上市股本證券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以公平值列賬，董事參考由滙鋒評估有限公司(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不適用)，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提供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使用收入法及非可觀察數據輸入進行估值而估計。公平值計量所用的重大非可觀察數據輸入為計算未來收益現值的折現率為17.64%(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不適用)。董事認為非上市股本證券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期間的公平值變動對本集團之業績並無重大影響。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假若預期折現率增加／減少10%(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不適用)而所有其他可變動因素維持不變，則本集團之淨虧損分別增加約18,580,000港元或減少約25,207,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不適用)。

(b)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應收或然代價

分類為第三級別的應收或然代價的公平值是由本集團管理層參考相關重建登記的最新進展及非可觀察數據輸入而估計來自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因出售一附屬公司而收到的估計現金代價。公平值計量中使用的重大非可觀察數據輸入為50%的可能結果的加權分佈(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不適用)。董事認為應收或然代價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期間的公平值變動對本集團之業績並無重大影響。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假若可能結果的預期加權分佈增加／減少10%(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不適用)而所有其他可變動因素維持不變，則本集團之淨虧損分別減少／增加約14,42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不適用)。

(c) 位於美國之投資物業

位於美國之投資物業之公平值約796,848,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從物業、廠房及設備中重新分類，由羅馬國際評估有限公司，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使用直接比較方式及非可觀察數據輸入按市值基準重估。公平值計量中使用的重大非可觀察數據輸入為要求因素的整體調整32.7%（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不適用）。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假若要求因素的整體調整增加／減少5%（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不適用）而所有其他可變動因素維持不變，則本集團之淨虧損分別減少／增加約30,241,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不適用）。

4. 分部資料

為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資料集中於交付或提供的商品或服務類型。

本集團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下的呈報分部如下：

- 信息家電： 銷售及分銷信息家電及相關產品以及提供支援服務
- IDC： IDC之發展、建設、運營、併購及物業出租及使用IDC的設施
- 投資： 數字資產和金融工具投資
- 租賃： 物業出租

本集團之其他業務分部主要包括雜項貨品交易及辦公和智能家居生活解決方案服務。

為了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及分配分部間之資源，執行董事評估除稅前之分部損益但不包括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融資成本、法律及專業費用及其他企業管理費用之分配及編製這些資料的基礎與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一致。

除了以集團管理為基礎之總公司銀行結餘及其他不分配財務及企業資產外，所有資產已被分配至可報告的分部。除了以集團管理為基礎之不分配總公司及企業負債外，所有負債已被分配至可報告的分部。

分部間之銷售交易是以普遍的市場價格釐定。

業務分部

集團按業務分部劃分之收入、其他收入及淨虧損、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淨變動、分部業績以及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信息家電 千港元	IDC 千港元	投資 千港元	租賃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收入	82,835	7,000	-	-	-	-	89,835
其他收入及淨虧損	(968)	-	(64,259)	4,908	97	(28)	(60,250)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淨變動	-	-	-	2,716	-	-	2,716
分部收入	<u>81,867</u>	<u>7,000</u>	<u>(64,259)</u>	<u>7,624</u>	<u>97</u>	<u>(28)</u>	<u>32,301</u>
業績							
分部業績	<u>(9,848)</u>	<u>(3,903)</u>	<u>(87,153)</u>	<u>5,644</u>	<u>(5,340)</u>	<u>-</u>	<u>(100,600)</u>
未分配公司收益							13,803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412
其他未分配公司支出							<u>(17,030)</u>
							<u>(103,415)</u>
融資成本							<u>(1,228)</u>
除稅前虧損							<u>(104,643)</u>
所得稅支出							<u>(1,242)</u>
期內虧損							<u><u>(105,885)</u></u>

地區資料

集團主要於以下地區經營：中國、香港、澳洲及其他海外市場。

下表呈列有關地區位置之資料(a)集團之收入；及(b)撇除未分配公司收益及銀行存款利息收入之其他收入及淨虧損。客戶之地區位置乃根據所提供服務或貨物之交付地點劃分。其他收入及淨虧損的地區位置根據其他收入及淨虧損產生的位置劃分。

(a) 收入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中國	34,881	28,724
香港	27,255	14,071
澳洲	19,017	21,301
其他海外市場	8,682	10,638
	89,835	74,734

(b) 其他收入及淨虧損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信息家電 千港元	IDC 千港元	投資 千港元	租賃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中國	(737)	-	378	4,844	97	4,582
香港	(231)	-	(86,038)	36	-	(86,233)
	(968)	-	(85,660)	4,880	97	(81,651)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信息家電 千港元	IDC 千港元	投資 千港元	租賃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中國	(1,275)	28	1,020	5,039	-	4,812
香港	-	-	(44,186)	36	-	(44,150)
	(1,275)	28	(43,166)	5,075	-	(39,338)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淨虧損

	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下在某一時點確認之收入：				
信息家電業務				
－ 貨品銷售	55,510	24,391	82,055	54,342
－ 支援服務收入	780	－	780	－
IDC業務之租金收入	4,000	10,214	7,000	20,392
	<u>60,290</u>	<u>34,605</u>	<u>89,835</u>	<u>74,734</u>
其他收入				
上市證券之股息收入	239	4,788	239	4,788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	2,384	2,245	4,682	4,460
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252	58	412	165
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	3,876	3,906	7,791	7,798
	<u>6,751</u>	<u>10,997</u>	<u>13,124</u>	<u>17,211</u>
其他淨虧損				
外幣匯兌淨收益／(虧損)	6,480	(739)	6,117	(1,705)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淨虧損	(53,927)	(57,396)	(64,740)	(47,66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2)	218	(2)	218
使用加密貨幣之(虧損)／收益	(3)	－	726	－
租賃變更虧損	－	(7)	－	(7)
政府補貼	160	－	160	－
雜項收入	32	38	276	408
	<u>(47,260)</u>	<u>(57,886)</u>	<u>(57,463)</u>	<u>(48,746)</u>
	<u>(40,509)</u>	<u>(46,889)</u>	<u>(44,339)</u>	<u>(31,535)</u>

6. 融資成本

	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銀行及其他貸款之借貸成本	510	1,012	1,045	1,642
租賃負債之攤銷利息開支	81	82	183	150
	591	1,094	1,228	1,792

7.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計算：

	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加密貨幣撇減	21,401	—	21,401	—
存貨撇減淨額	160	181	160	115
無形資產之攤銷	9,073	2,823	18,146	2,823
—分配至加密貨幣的成本	(9,073)	(2,823)	(18,146)	(2,823)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2,793	2,557	5,612	5,19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附註)	4,878	1,777	6,960	3,624
—分配至加密貨幣的成本	(2,747)	—	(2,747)	—

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三個月，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包括IDC設施之折舊分別約3,615,000港元及1,807,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分別約3,000,000港元及1,500,000港元)，已於期內確認為銷售成本。

8. 所得稅支出

從損益中扣除之稅項如下：

	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301	270	498	1,527
海外預扣稅	-	672	744	1,313
	301	942	1,242	2,840

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三個月並無於香港有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本集團並無於兩期內對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三個月有關於中國業務之所得稅撥備乃根據中國之現有法律、詮釋及慣例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率25%就估計應課稅溢利作出計算。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三個月，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已被指定為「小型微利企業」，受限於年度應課稅收入不超過人民幣1.0百萬元或在人民幣1.0百萬元至人民幣3.0百萬元之間分別按實際優惠企業所得稅率2.5%或5%（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2.5%或10%）作出計算。

本集團在美國的業務應繳納美國聯邦和州所得稅。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三個月，本集團於美國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無為美國聯邦和州所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美國國內稅法，外國人需對某些美國來源（非業務）收入的總額繳納30%的所得稅。因此，預扣稅乃根據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三個月本公司向美國的全資附屬公司授出貸款所取得的利息收入按30%計算。

9.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無）。

10.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77,168)	(66,506)	(105,372)	(69,679)
	千股	千股	千股	千股
於一月一日已發行之普通股	-	-	2,487,705	2,073,089
發行新股(附註21(a))	-	-	-	387,128
於四月一日已發行之普通股	2,487,705	2,487,705	-	-
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2,487,705	2,487,705	2,487,705	2,460,217
每股攤薄虧損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2,487,705	2,487,705	2,487,705	2,460,217
每股虧損：				
— 基本	(3.10)港仙	(2.67)港仙	(4.24)港仙	(2.83)港仙
— 攤薄(附註)	(3.10)港仙	(2.67)港仙	(4.24)港仙	(2.83)港仙

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三個月，由於期內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而發行的潛在新普通股對每股基本虧損具反攤薄影響，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一致。

11.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為加密貨幣挖礦的運算能力，使集團能夠以三年的合同期限開採以太坊（基於市值為主流加密貨幣）。運算能力初始按成本計量及採用直線法在三年內攤銷。

	運算能力 千港元
賬面值對賬	
—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報告期初	—
增加	108,876
攤銷	(20,969)
	<hr/>
於報告期末	87,907
	<hr/> <hr/>
賬面值對賬	
—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於報告期初	87,907
攤銷	(18,146)
	<hr/>
於報告期末	69,761
	<hr/> <hr/>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08,876
累積攤銷	(20,969)
	<hr/>
	87,907
	<hr/> <hr/>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成本	108,876
累積攤銷	(39,115)
	<hr/>
	69,761
	<hr/> <hr/>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及預付工程款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項		73,045	60,821
減：虧損撥備		(15)	(15)
	(a)	73,030	60,806
出售一附屬公司之應收賬項	(b)	257	151,504
購買無形資產支付的誠意金	(c)	58,466	73,385
購買機器之預付款		-	84,179
收購投資物業之已付按金	(d)	17,311	4,017
其他應收賬項(扣除虧損撥備)		15,046	2,182
預付款及按金	(e)	248,161	253,949
預付工程款	(f)	648	1,104
		412,919	631,126
流動部份		392,673	540,320
非流動部份		20,246	90,806
		412,919	631,126

附註：

- (a)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貿易應收賬項(扣除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30日	33,878	21,238
31-60日	6,591	16,921
61-90日	14,250	6,329
90日以上	18,311	16,318
	73,030	60,806

- (b) 出售一附屬公司之應收賬項包括就出售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上海一鼎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一鼎」)全部股權的應收獨立第三方現金代價約33,000美元(相當於約257,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9,424,000美元(相當於約151,504,000港元))及確認為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之應收或然代價公平值約72,121,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72,121,000港元)(附註13)。現金代價應在上海一鼎與集團所有公司間的餘額結清(其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成)後五個工作天內支付及已於報告期內部份結清。
- (c) 購買運算能力支付的誠意金人民幣50,000,000元(相當於約58,46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0,000,000元(相當於約73,385,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確認為本集團的無形資產(附註11)。該保證金將在結清購買運算能力的應付賬項餘額後退還給本集團(附註17(b)(i))。

- (d)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眉山裕睿盛達醫藥服務有限公司與獨立第三方眉山藥行天下創業孵化器有限公司訂立協議，以約人民幣24,675,000元代價收購位於中國的物業。該物業將被持作以賺取租金收入或於認為合適時機出售以獲取利潤。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14,805,000元（相當於約17,311,000港元）已支付予眉山藥行天下創業孵化器有限公司並確認為非流動資產項下的預付款。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黑頸鶴（深圳）投資有限公司與獨立第三方成都洪盛產城科技有限公司終止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簽訂的臨時協議，以約人民幣32,845,000元代價收購位於中國的物業。該預付款約人民幣3,285,000元（相當於約4,017,000港元）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全數退回。

- (e)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總額約人民幣190,082,000元（相當於約222,26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94,082,000元（相當於約237,380,000港元））已支付予獨立第三方中達博誠能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中達博誠」）作為交易按金，以購買將持作買賣的加密貨幣礦機。另一方面，從中達博誠收取人民幣110,000,000元（相當於約128,62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0,000,000元（相當於約134,540,000港元））作為履約保證金，其不可用於抵銷上述交易按金並確認為其他應付賬項（附註17(b)(ii)）。
- (f) 就有關集團在美國建設的IDC，本集團與一間美國銀行及建築公司訂立了託管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於託管賬戶內維持金額2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156,000,000港元）或應付給建築公司的款項，以較低者為準。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託管賬戶內維持約83,000美元（相當於約64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42,000美元（相當於約1,104,000港元））。

13.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	(a)	13,842	16,193
於香港以外上市之股本證券	(a)	7,750	9,149
貨幣市場基金	(a)	30,858	—
私募基金	(b)	14,794	51,110
於香港以外非上市之股本證券	(c)	84,427	102,169
出售一附屬公司之應收或然代價	12(b)	72,121	72,121
		223,792	250,742
流動部份		139,365	148,573
非流動部份		84,427	102,169
		223,792	250,742

附註：

- (a) 上市股本證券及貨幣市場基金之公平值乃根據於報告期末於活躍市場所報之市價。
- (b)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私募基金投資於加密貨幣和非上市股本投資，賬面值約14,79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4,084,000港元)。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另外一個私募基金投資於美國的上市股本證券，賬面值約7,026,000港元並於期內贖回。
- 應用於公平值計量之估值技術及所輸入的數據已在附註3中披露。
- (c) 本公司投資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之非上市股本證券約69,08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02,169,000港元)並非持作買賣。應用於公平值計量之估值技術及所輸入的數據已在附註3中披露。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從紐約證券交易所退市的股本證券之公平值約15,339,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乃根據投資經理參考交易平台的報價而釐定。

14. 投資組合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十大投資，包括價值超過本集團資產總額5%之個別投資，有關所投資公司簡述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股份代號	所投資公司名稱	所注	所持 股份數目	實際股權	購入成本 千港元	公平值 千港元	自購入日期起 至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重估增值之 累計未實現 持收收益/ (虧損)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之淨收益/ (虧損)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之已收股息 千港元	全線資產類別
8137	上市之股本證券 洪福集團有限公司		43,212,000	0.44%	58,395	13,180	(45,215)	(2,377)	-	於權益撥放公平值 處理 (FVPL)
LU	陸金所控股有限公司(美國存託股票)		90,000	0.05%	9,427	4,238	(5,190)	287	239	FVPL
CNG	中國有色黃金有限公司		7,070,134	1.85%	21,707	3,512	(18,195)	(1,686)	-	FVPL
	私募基金 Sun Global Restructuring-led Partnership Fund LP (Sun基金)	(i)	不適用	不適用	66,500	14,794	(51,706)	(29,290)	-	FVPL
	非上市之股本證券									
DIDY	滴滴全球股份有限公司(美國存託股票)		662,600	0.06%	12,729	15,339	2,610	2,722	-	FVPL
	APA控股有限公司 (APAL)	(ii)	100,000,000	9.47%	78,000	21,041	(56,959)	(33,081)	-	FVPL
	Profound View Group (Profound)	(iii)	918	8.41%	48,000	48,047	47	-	-	FVPL
	貨幣市場基金									
	民生銀行六零對公款理財產品(民生理財產品)	(iv)	不適用	不適用	22,217	22,520	303	313	-	FVPL
	交通銀行理財 固定類型結構性存款協定(交通理財產品)	(v)	不適用	不適用	5,730	5,730	-	35	-	FVPL
	廣東銀行理財 開放式理財產品(廣東理財產品)	(vi)	不適用	不適用	1,988	2,017	29	30	-	FVPL

以上投資佔本集團投資總額超過99.3%，除了如上所列十大投資，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亦持有多項其他個別投資，各自所佔本集團資產總額低於1%。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代號	所投資公司名稱	所佔股份數目	實際權	購入成本 千港元	公平值 千港元	截至		之已收股息 千港元	全數資產類別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重估時產生之 累計未變現 持盈狀況/ (虧損)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之淨收益/ (虧損) 千港元		
上市之股本證券									
0641	中國巨立信國際有限公司	1,176,000	0.11%	2,629	464	(2,064)	88	-	FVPL
0707	亞洲電訊控股有限公司	2,106,000	0.02%	558	44	(470)	(34)	-	FVPL
1439	移動互聯(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3,215,000	0.23%	6,604	129	(6,373)	35	-	FVPL
8137	洪橋集團有限公司	43,212,000	0.44%	58,395	15,556	(38,301)	216	-	FVPL
LU	陸金所控股有限公司(美國存托股票)	90,000	0.05%	9,427	3,951	(1,529)	(2,012)	-	FVPL
CNG	中國有色黃金控股有限公司	7,070,134	1.85%	21,707	5,198	(16,017)	(1,021)	-	FVPL
私募基金									
	Active Master Fund SP	不適用	不適用	20,008	7,026	-	-	-	FVPL
	iSun基金	(i)	不適用	66,500	44,084	(36,279)	13,010	-	FVPL
非上市之股本證券									
	APAL	(ii)	9.47%	78,000	54,122	(24,960)	(10,584)	-	FVPL
	Profound	(iii)	8.41%	48,000	48,04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FVPL

以上投資佔本集團投資總額100%。

附註：

- (i) iSun基金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合夥企業，其主要宗旨為對從事數據中心、金融科技或高科技（軟件及硬件）行業的公眾或私人公司或數字資產（如加密貨幣）進行主要目標投資。合夥企業由普通合夥人－iSun GP I Limited管理，並且代合夥人持有合夥企業的財產。除非合夥企業解散，合夥企業應繼續存在五年。合夥企業的目標是透過投資風險管理從而於合夥企業產生吸引的資本回報。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合夥企業之公平值約14,79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4,084,000港元）乃參照相關投資所報之市價而釐訂及投資經理對非上市股本證券運用現金流量折現模型而作出估值。
- (ii) APAL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APAL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全球飛機租賃、飛機貿易、證券化飛機租賃金融產品、飛機零部件貿易、飛機維修、飛機拆卸及其他相關諮詢服務。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所有非上市股本證券之公平值約222,18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71,530,000港元）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使用直接比較方式及非可觀察數據輸入進行估值。
- (iii) Profound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Profound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生物科技及新藥研發。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參考所有非上市股本證券之公平值約人民幣595,900,000元（相當於約705,207,000港元），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使用收入法及非可觀察數據輸入進行估值而估計。
- (iv) 由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之民生理財產品主要投資於低風險及高流動性的金融產品。該基金之目標是在確保資金安全的前提下，追求超越同類產品業績比較基準的絕對收益。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按日年化回報率之報價為2.5%至3.2%。
- (v) 由交通銀行管理之交銀理財產品，其產品中嵌入的衍生品與匯率、利率、商品、指數等目標掛鉤。產品收益根據匯率觀察日EUR/USD匯率定盤價與產品成立日EUR/USD匯率初始價二者的比較情況確定。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收益率為1.4%至2.5%。

- (vi) 由農業理財有限責任公司管理之農銀理財產品主要投資於低風險及高流動性的金融產品。該基金之目標是在確保資金安全的前提下，追求超越同類產品業績比較基準的絕對收益。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按日年化回報率之報價為2.1%至2.7%。

15. 加密貨幣

該金額為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持有的加密貨幣。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主流：			
以太幣 (「ETH」)	(a)	22,821	20,969
比特幣 (「BTC」)	(b)	6,764	-
USD Coin		5,460	-
		35,045	20,969

附註：

- (a) 本集團持有的ETH加密貨幣是來自無形資產項下的運算能力(附註11)。
- (b) 本集團持有的BTC加密貨幣是來自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的礦機。
- (c)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加密貨幣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較低者列賬。本集團參考加密貨幣在相關市場的市場價格減去銷售時所需的估計成本而估計加密貨幣的可變現淨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加密貨幣的撇減約21,401,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被確認。

16. 應收貸款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第三方的貸款	238,343	236,210
減：虧損撥備	(59,808)	(59,808)
	178,535	176,402

應收貸款包括：

- (i) 人民幣90,000,000元貸款予一獨立第三方借款人。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筆貸款按年利率8%計息，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償還，並由一名獨立第三方提供公司擔保及借款人的一名股東提供個人擔保。於二零二一年，該貸款獲展期至二零二二年九月償還，並進一步獲另一名獨立第三方（「第三擔保人」）提供公司擔保及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的股份抵押作抵押品，該公司之2.4987%由第三擔保人擁有（「貸款展期」）。

貸款展期須待借款人履行若干條件（「條件」），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之公佈中披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條件下的任何條款均未完成，貸款展期失效。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十日，本集團向借款人及擔保人發出催款函，要求償還所有未償還的貸款本金及應計利息。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六日，借款人就未償還貸款及應計利息提出新的還款時間表。於本報告日期，雙方未就還款時間表達成一致。

於報告期末，本金人民幣90,000,000元（相當於約105,239,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0,000,000元（相當於約110,079,000港元））及應計應收利息約15,22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1,497,000港元）被確認為流動資產項下的應收貸款。就此信貸已減值之應收貸款虧損撥備約47,19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7,196,000港元）已於報告期末確認。該貸款的詳情在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九日、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八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七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及二零二二年二月十一日之公佈中披露。

- (ii) 41,000,000港元貸款予一獨立第三方借款人，由本公司的一名主要股東提供公司擔保。該貸款按年利率8%計息，並延期至二零二二年九月償還。根據延展貸款協議，該貸款進一步以借款人之應收賬項約18,732,000港元作為抵押品，其他條款保持不變。

於報告期末，本金41,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000,000港元)及應計應收利息約1,62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被確認為流動資產項下的應收貸款。就此應收貸款的虧損撥備約1,577,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577,000港元)已於報告期末確認。該貸款的詳情在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九日、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九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佈中披露。

- (iii) 60,000,000港元貸款予一獨立第三方借款人。該貸款由兩名獨立第三方提供公司擔保，按年利率5%計息，並延期至二零二二年十月償還。根據貸款協議的展期，貸款本金60,000,000港元獲另一名獨立第三方(「新擔保人」)提供公司擔保以及新擔保人持有的5,000台全新計算機配套產品作為抵押品，其他貸款條款保持不變。

於報告期末，本金60,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000,000港元)及應計應收利息約2,24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756,000港元)被確認為流動資產項下的應收貸款。就此應收貸款的虧損撥備約8,483,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8,483,000港元)已於報告期末確認。該貸款的詳情在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七日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之公佈中披露。

- (iv) 人民幣10,000,000元貸款予一獨立第三方借款人，為無抵押及按年利率5%計息，並延期至二零二二年九月償還，其他條款保持不變。

於報告期末，本金人民幣10,000,000元(相當於約11,693,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000,000元(相當於約12,231,000港元))及應計應收利息約913,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647,000港元)被確認為流動資產項下的應收貸款。就此應收貸款的虧損撥備約2,552,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552,000港元)已於報告期末確認。

- (v) 於報告期內，新貸款400,000港元授予一獨立第三方借款人，為無抵押及按年利率5%計息，並須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償還。於報告期末，本金400,000港元及應計應收利息約3,000港元被確認為流動資產項下的應收貸款。

17.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項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貿易應付賬項	(a)	35,441	31,053
合約負債		34,318	18,026
其他應付賬項	(b)	280,844	267,704
應計費用		19,789	20,373
		370,392	337,156

附註：

(a)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貿易應付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30日	13,638	16,603
31-60日	16,472	3,187
61-90日	634	10,136
90日以上	4,697	1,127
	35,441	31,053

(b) 以下餘額包括在其他應付賬項中：

- (i) 購買運算能力的應付賬項人民幣72,000,000元(相當於約85,207,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2,000,000元(相當於約97,041,000港元))，該運算能力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確認為本集團的無形資產。應付賬項可於一年內償還，及不可用於抵銷購買運算能力而支付的誠意金人民幣50,000,000元(相當於約58,466,000港元)(附註12(c))。
- (ii) 就購買加密貨幣礦機收取來自中達博誠的履約保證金為人民幣110,000,000元(相當於約128,62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0,000,000元(相當於約134,540,000港元))，及可於一年內償還(附註12(e))。

18. 銀行及其他貸款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即期及有抵押			
附有即時被要求償還條款之銀行貸款	(a)	11,693	12,231
附有即時被要求償還條款之銀行定期貸款	(a)	1,929	2,149
即期及無抵押			
其他貸款	(b)	23,386	30,577
		37,008	44,957

附註：

- (a)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按可變年利率2.45%至4.50%（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5%至4.50%）計息。銀行貸款以集團資產作抵押並載於附註20。
- (b) 該其他貸款為來自關連人士甘露海中醫有限公司（「甘露海」）之短期貸款，本金人民幣20,000,000元（相當於約23,38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5,000,000元（相當於約30,577,000港元）），為無抵押，按年利率5%計息，並須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償還。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從玉先生為甘露海其中一名董事及實益擁有人。

19.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Empress Investments Pte. Ltd. 訂立協議以出售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上海一鼎之100%股權，現金總代價為68,000,000美元（可予調整）。出售已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日完成。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之公佈及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之通函。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與上海一鼎分類為持作出售相關的資產和負債分析如下：

	千港元
投資物業	368,662
預付工程款	32,096
其他應收賬項	233
現金及銀行結餘	6,853
	<hr/>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總額	407,844

	千港元
其他應付賬項	11,543
應付所得稅	267
遞延稅項負債	10,891
	<hr/>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的相關負債總額	22,701

20. 資產抵押

集團將以下資產作為抵押以擔保貸款融資：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投資物業	69,621	70,682
租賃物業裝修	64	77
使用權資產	68,834	70,695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	-	3,950
銀行存款	200	8,827
	<hr/> 138,719 <hr/>	<hr/> 154,031 <hr/>

21.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股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股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法定股本：				
於報告期初及報告期末 每股面值0.025港元之普通股	8,000,000	8,000,000	2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報告期初				
每股面值0.025港元之普通股	2,487,705	2,073,089	62,193	51,827
發行新股(附註(a))	-	414,616	-	10,366
於報告期末	2,487,705	2,487,705	62,193	62,193

附註：

(a) 發行新股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本公司與認購方訂立認購協議，據此，以每股價格0.2港元發行414,616,000股新股(「認購」)。該認購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二日完成及認購之所得款項總額約82,924,000港元，其中約10,366,000港元計入股本，其餘約72,558,000港元計入股份溢價賬。該等股份在所有方面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22. 出售一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透過註銷處置其中國全資附屬公司拉薩睿達投資諮詢管理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已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完成。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所出售資產淨值	-
於出售時由權益重新分類調整至損益：	
換算儲備	1,696
出售虧損	(1,696)
已收或應收代價	-

23.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承擔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合約：		
購買投資物業	11,541	36,156

24. 通過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董事會已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一日通過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集團主要從事信息家電（「信息家電」）、互聯網數據中心（「IDC」）、投資及租賃業務。

業務回顧及展望

信息家電業務

信息家電業務主要從事銷售及分銷信息家電及相關產品及提供支援服務。集團目前投放到市場的有高清機頂盒（「機頂盒」）、混合雙模機頂盒、互聯網電視（「OTT」）／全球網絡電視（「IPTV」）機頂盒以及搭載Android操作系統的機頂盒等。集團在網絡音頻和視頻產品的設計和製造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從硬件到軟件及從操作系統到業務集成，涵蓋了廣泛的垂直應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本集團信息家電業務的收入約82.8百萬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同期增加52.4%。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新冠疫情」）的放寬控制措施導致今年第二季度消費者意欲恢復和收入反彈。歸因於收緊經營成本措施，分部虧損約9.8百萬港元減少18.1%。

鑑於新冠疫情捲土重來後的經濟衰退，集團從今年第二季度開始加強風險評估，採取更加保守的成本節約政策。通過嚴格的庫存管理，微芯片供應已經穩定。預計下半年分部虧損將收窄。

IDC業務

本集團致力於為國內外知名企業提供可靠的數據中心設施服務。

本集團出租作為IDC物業及IDC設施所產生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0.4百萬港元大幅減少至期內的約7.0百萬港元。收入下降是由於出售上海IDC而停止錄入其租金收入所致。歸因於業務收入下降及美國IDC成本壓力上升，IDC業務錄得分部虧損約3.9百萬港元。

投資業務

本集團投資分部主要從事數字資產及金融工具(包括私募基金及非上市之股本證券)的投資。

期內此分部錄得虧損約87.2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約52.3百萬港元)。主要原因是由於尚未解決的俄烏危機及Terra (Luna)和TerraUSD (UST)崩盤後近期的價格下跌導致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淨虧損約64.7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約47.7百萬港元)。

基於區塊鏈的軟件網絡在科技界有著廣泛的應用，特別是在遊戲、音樂、娛樂和去中心化金融(DeFi)方面，為數字資產的長期增長奠定了基礎。考慮到未來前景，集團進一步購買了礦機進行比特幣挖礦。購買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六日之公佈。

租賃業務

集團的租賃分部包括物業出租。該分部的租金收入約4.9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約5.1百萬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同期略有下降4.1%。分部溢利約5.6百萬港元歸因於中山投資物業的重估收益。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本集團終止收購位於四川成都的物業的臨時協議。取而代之的是，本集團與另一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收購位於四川眉山的物業作投資用途，以賺取穩定的租金收入或於認為合適時機出售以賺取利潤。收購預計於下半年完成。

業務展望

數字經濟正在迅速取代現代社會的舊有活動方式。得益於信息技術，大多數經濟部門和公共行政部門的效率提高，法律關係主體的互動機會通過人工智能和機器人等新的端到端數字技術擴大，以及制定和作出管理決策的速度增加。數字化轉型仍然是長期新基礎設施計劃的核心，這將進一步推動公共部門和戰略行業的服務支出。不斷增長的需求將持續支持IDC業務的未來前景。

新冠疫情正在推動居家經濟的增長，從而提高了基於屏幕的娛樂的滲透率。隨著支持數字化轉型的基礎設施建設成熟，即從模擬電視信號到數字電視信號，新興國家對電視機頂盒的需求不斷增長。信息家電業務將抓住新市場的商機以獲得更高的增長潛力。

儘管未來面臨艱鉅挑戰，本集團將盡最大努力採取董事會認為合適的一切必要有效行動和措施，以確保本集團業務發展的可持續性。

財務回顧

收入與毛利

期內，集團之信息家電業務收入約82.8百萬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同期增加52.4%。同時，期內信息家電業務的毛利較上一財政年度同期增加48.9%至約6.5百萬港元，與信息家電業務收入增長一致。就IDC業務而言，集團期內錄得收入約7.0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約20.4百萬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同期下降65.7%。受IDC業務收入下滑影響，整體毛利大幅下降52.4%。

經營業績

其他收入及淨虧損

集團期內錄得其他收入及淨虧損約44.3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約31.5百萬港元）。這主要是由於在數字資產市場和全球經濟波動的情況下，本集團的投資組合表現不佳，導致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淨虧損約64.7百萬港元。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集團於期內確認其投資物業重估淨收益約2.7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淨虧損約0.6百萬港元）。淨收益主要歸因於投資物業之出租率上升。

經營支出

集團的分銷及銷售支出主要歸因於信息家電業務於期內一次性支付裁員而增加9.0%至約3.5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約3.2百萬港元）。由於收緊企業開支的成本措施，期內一般及行政支出減少9.7%至約44.5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約49.3百萬港元）。

其他經營支出

其他經營支出主要包括投資及租賃活動產生的雜項成本、相關稅項及加密貨幣的撇減。集團於期內錄得其他經營支出約22.0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約1.4百萬港元)，顯著增加主要原因是由於數字資產市場波動導致期內加密貨幣的撇減約21.4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無)所致。

融資成本

由於減少依賴債務融資，集團於期內的融資成本減少31.5%至約1.2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約1.8百萬港元。)

期內虧損

基於上述原因，集團於期內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105.4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約69.7百萬港元)。

流動狀況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682.9百萬港元。集團分別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約319.4百萬港元及抵押之銀行存款約0.2百萬港元。財務資源主要來自債務融資。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以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之流動比率為2.7倍(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倍)。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以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之負債比率為21.6%(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9%)。由於與資本資產投資相關的其他應付賬項增加，負債比率增加。本集團對現金管理採取審慎態度。除租賃負債、銀行及其他貸款等若干債務外，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未償還的債務。用於結算貿易及其他應付賬項的付款佔本集團現金流出的重要部分。考慮到較低的債務槓桿，本集團能夠產生現金並滿足即將到來的現金需求。因此，本集團擁有充足的流動資金和財務資源，可滿足自資產負債表日期起未來十二個月的營運資金需求，並保持在穩健水平。

資本承擔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所披露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其他資本承擔。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庫務政策

本集團就其庫務政策採納穩健方針。本集團透過對客戶財務狀況進行持續信貸評估，以盡量減低其信貸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承擔之流動資金結構均可應付其資產金需求。

信貸政策

本集團已採用信貸政策，以管理及監察貸款的可收回性，其詳情概述如下：

- (a) 信貸風險評估：本集團於授出或延展貸款前將進行信貸評估，包括：(i)審閱顯示潛在或現有借款人資產淨值的財務報告和報表以及其他相關財務信息；(ii)對潛在或現有擔保人的財務狀況進行評估，例如潛在或現有擔保人擁有的資產類型及價值；及(iii)對現有借款人的財務狀況進行年度審閱。
- (b) 抵押／抵押品評估：本集團將考慮(包括但不限於)還款記錄、對潛在或現有借款人進行公開查詢的結果、潛在或現有借款人所擁有資產的價值及位置等因素，按個別基準評估及決定授出或延展各筆貸款(無論授予個人或企業)的必要性及抵押／抵押品的價值。

- (c) 貸款催收／追討：本集團將向借款人發出逾期付款通知書、指示其法律顧問就逾期貸款發出催款函、與借款人就償還或清償貸款進行協商及／或對借款人開展法律行動。就尚未逾期的貸款而言，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可能導致拖欠還款的任何不利消息。

董事會已對本集團授出的貸款進行監督。年度評估中借款人財務狀況的任何重大變化須向董事會報告。

期內，本集團的貸款組合併無發生違約。然而，由於受新冠疫情影響的全球經濟衰退的重大不確定性，預計違約風險將增加，這可能對貸款抵押品的價值產生不利影響。本集團將採取審慎態度，加強應收貸款違約風險管理，密切監測及評估貸款抵押品的價值。

基於本集團採取的行動，董事認為本集團嚴格遵守本集團的信貸政策。

集團資產押記

集團資產押記之詳情載於本報告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20。

資本結構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之股東資本約62.2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62.2百萬港元）。本公司之股東資本由2,487,704,800股股份構成（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87,704,800股股份）。

發行本公司上市證券及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去年內發行上市證券及相關所得款項用途概述如下：

公佈日期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
完成日期	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二日
認購方名稱	溢柏投資有限公司及祝維沙先生
已發行股份數目	414,616,000
已發行股份類別	普通股
每股發行價	0.20港元
每股淨價	0.199港元
已發行股份總面值	10,365,400港元
制定發行條款當日之每股收市價	0.199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
所得款項總額	約82.9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淨額	約82.7百萬港元
發行之原因	董事會認為，發行股份提供良好的機會籌集更多資金，以用作(i)發展IDC之主要經營業務；(ii)發展信息家電之主要經營業務；及(iii)一般營運資金。

下表載列所得款項淨額之擬定用途、動用情況及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之所得款項淨額之餘款：

	所得款項淨額 之擬定用途 千港元	動用情況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之餘額 千港元
IDC業務	66,179	66,179	-
信息家電業務	8,272	8,272	-
一般營運資金	8,272	8,272	-
	<hr/>	<hr/>	<hr/>
總額	82,723	82,723	-
	<hr/> <hr/>	<hr/> <hr/>	<hr/> <hr/>

所得款項之淨額已根據公司此前披露的意向使用。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期內概無發行本公司其他上市證券。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購買機器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六日，裕廣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買方」)與 Inno Century Limited(「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買方同意從賣方購買6,832台T17E比特大陸礦機(「機器」)，代價為60,121,000港元。購買機器的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六日之公佈中披露。

買方隨後於今年第二季度收到機器。

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其他計劃。

人力資源及與員工之關係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集團共有140餘名(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160餘名)全職員工，其中14名(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13名)員工於香港辦事，其餘留駐中國、美國及德國。集團期內之員工成本約31.1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約31.6百萬港元)。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在聘用及擢升員工時皆會考慮其是否適合所提供之職位而作出決定。集團員工之薪酬福利水平時刻與市場薪酬一致。員工表現則與所獲報酬直接掛鈎，並為集團之薪酬制度規限，而該制度每年均會進行檢討。除基本薪酬外，員工福利還包括醫療計劃、各項保險計劃及購股權計劃。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於期內，集團致力於改善公司策略、業務營運及融資不同方面的風險管理制度。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和不確定性概述如下：

- (i) 由於作為信息家電業務分銷產品原材料的微芯片供應緊張，本集團的收入難以預測且在任何特定報告期內可能會出現波動；
- (ii) 本集團可能面臨來自信息家電業務分銷產品原材料成本增長的潛在壓力；
- (iii) 信息家電業務可能會受到技術產品快速迭代的激烈競爭的威脅；
- (iv) 由於長期的新冠疫情，IDC建設的分包商可能無法如期完成，工作質量不理想亦可能會導致本集團額外費用以完成工作；
- (v) 美國IDC的服務和租金收入可能因新冠疫情的蔓延和新冠疫情衰退帶來的經濟危機而無法達到預期；
- (vi) 股票市場的投資回報可能受市場政策及法規的頻繁變化影響；
- (vii) 本集團持有的數字資產的價值可能會受到波動的市場價格、減值和獨特的損失風險例如網絡攻擊、人為錯誤或電腦故障的影響；
- (viii) 本集團的數字資產投資可能面臨監管挑戰或限制；及
- (ix) 本集團可能會受到全球新冠疫情造成的宏觀經濟狀況的影響。

集團在未來的業務營運上將高度注視前述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並將積極採取有效措施應對這些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環境政策及表現

集團致力建設環保企業及在其每日營運中經常考慮環境保護事項。集團並無產生重大廢料，亦無排放重大數量的空氣污染物質。集團亦鼓勵其員工回收辦公室資源及其他物料，並節約能源，致力將對環境造成的不良影響減至最低。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公司由二零零零年起於聯交所GEM上市。集團的營運主要由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香港及美國的附屬公司進行。因此，集團的營運必須遵守中國、香港及美國的有關法律及法規。於期內，集團於所有重大範疇均遵守中國、香港及美國所有適用的法律及法規。集團將繼續保持更新及遵守中國、香港及美國有關法律及法規之要求，以確保其合規性。

儲備

本集團於期內之儲備變動載於本財務報表內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股東權益變動報表。

股息

董事會並無就期內宣派中期股息（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無）。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根據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四日（「購股權採納日期」）本公司之股東（「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普通決議案形式通過並獲採納。購股權計劃自購股權採納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並於緊接十週年前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屆滿（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早終止除外）。

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之所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之本公司股份（「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於購股權採納日期已發行股本總額之10%（「計劃授權」），除非本公司獲得股東新批准更新10%限額，條件為根據購股權計劃可授出之購股權以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及有待行使之任何購股權涉及之股份數目上限，將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總額之30%。計劃授權已於購股權採納日期所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及根據購股權計劃獲配發及發行之股份總數為179,211,680股，佔購股權採納日期之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及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7.20%。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本公司向11位合資格參與人士授予以行使價每股0.33港元認購本公司股本中合共1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25港元之普通股股份（「二零一九年購股權」），該二零一九年購股權自授出日期起計三年內可予行使。由於二零一九年購股權並無歸屬條件，故於授予日立即歸屬。因此，集團確認有關全部二零一九年購股權的非現金股份酬金費用約10,481,000港元為支出，並將相同金額計入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權益內的購股權儲備。有關二零一九年購股權條款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之公佈。

授出可認購股份的二零一九年購股權之變動詳情如下：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承授人名稱	授出日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購股權所發行之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期內 授出	於期內 行使	於期內 失效	於期內 取消	
董事									
李強先生	30.08.2019	0.33	30.08.2019-29.08.2022	2,000,000	-	-	-	-	2,000,000
高飛先生	30.08.2019	0.33	30.08.2019-29.08.2022	2,000,000	-	-	-	-	2,000,000
時光榮先生	30.08.2019	0.33	30.08.2019-29.08.2022	13,000,000	-	-	-	-	13,000,000
朱江先生	30.08.2019	0.33	30.08.2019-29.08.2022	13,000,000	-	-	-	-	13,000,000
沈燕女士	30.08.2019	0.33	30.08.2019-29.08.2022	1,000,000	-	-	-	-	1,000,000
董海榮女士	30.08.2019	0.33	30.08.2019-29.08.2022	2,000,000	-	-	-	-	2,000,000
連續合約僱員	30.08.2019	0.33	30.08.2019-29.08.2022	33,000,000	-	-	-	-	33,000,000
其他合資格參與人士	30.08.2019	0.33	30.08.2019-29.08.2022	19,000,000	-	-	-	-	19,000,000
				<u>85,000,000</u>	<u>-</u>	<u>-</u>	<u>-</u>	<u>-</u>	<u>85,000,000</u>
加權平均之行使價(港元)				<u>0.33</u>	<u>-</u>	<u>-</u>	<u>-</u>	<u>-</u>	<u>0.33</u>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承授人名稱	授出日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購股權所發行之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期內 授出	於期內 行使	於期內 失效	於期內 取消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董事									
李強先生	30.08.2019	0.33	30.08.2019-29.08.2022	2,000,000	-	-	-	-	2,000,000
高飛先生	30.08.2019	0.33	30.08.2019-29.08.2022	2,000,000	-	-	-	-	2,000,000
時光榮先生	30.08.2019	0.33	30.08.2019-29.08.2022	13,000,000	-	-	-	-	13,000,000
朱江先生	30.08.2019	0.33	30.08.2019-29.08.2022	13,000,000	-	-	-	-	13,000,000
沈燕女士	30.08.2019	0.33	30.08.2019-29.08.2022	1,000,000	-	-	-	-	1,000,000
董海榮女士	30.08.2019	0.33	30.08.2019-29.08.2022	2,000,000	-	-	-	-	2,000,000
連續合約權員	30.08.2019	0.33	30.08.2019-29.08.2022	47,000,000	-	-	(14,000,000)	-	33,000,000
其他合資格參與人士	30.08.2019	0.33	30.08.2019-29.08.2022	19,000,000	-	-	-	-	19,000,000
				<u>99,000,000</u>	<u>-</u>	<u>-</u>	<u>(14,000,000)</u>	<u>-</u>	<u>85,000,000</u>
加權平均之行使價(港元)				<u>0.33</u>	<u>-</u>	<u>-</u>	<u>0.33</u>	<u>-</u>	<u>0.33</u>

附註：

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於期內並無(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14,000,000)購股權失效。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批准期內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當日，概無其他購股權於期後獲行使。

當購股權於歸屬日後失效或於屆滿日仍未獲行使時，先前於購股權儲備中確認之款項將轉撥至保留溢利。

購股權之公平值乃受若干假設及二項式估值模型所局限。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擁有記載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的股份、相關股份及／或債權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1)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種類	普通股份數目	性質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數概約	
					百分比
李強先生	個人	4,604,000	實益擁有人		0.19%
從玉先生	個人	741,379,800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29.80%
高飛先生	個人	2,190,000	實益擁有人		0.09%
時光榮先生	個人	22,660,000	實益擁有人		0.91%
朱江先生	個人	7,926,756	實益擁有人		0.32%
沈燕女士	個人	324,000	實益擁有人		0.01%

(2)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之好倉

根據股東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四日所批准之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以實益擁有人身份獲授予可認購股份之非上市及實物結算的購股權，該等購股權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之詳情如下：

承授人名稱	授出日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購股權所發行之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期內 授出	於期內 行使	於期內 失效	於期內 取消	
				董事					
李強先生	30.08.2019	0.33	30.08.2019-29.08.2022	2,000,000	-	-	-	-	2,000,000
高飛先生	30.08.2019	0.33	30.08.2019-29.08.2022	2,000,000	-	-	-	-	2,000,000
時光榮先生	30.08.2019	0.33	30.08.2019-29.08.2022	13,000,000	-	-	-	-	13,000,000
朱江先生	30.08.2019	0.33	30.08.2019-29.08.2022	13,000,000	-	-	-	-	13,000,000
沈燕女士	30.08.2019	0.33	30.08.2019-29.08.2022	1,000,000	-	-	-	-	1,000,000
董海榮女士	30.08.2019	0.33	30.08.2019-29.08.2022	2,000,000	-	-	-	-	2,000,000
				<u>33,000,000</u>	<u>-</u>	<u>-</u>	<u>-</u>	<u>-</u>	<u>33,000,000</u>

有關購股權計劃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報告「購股權計劃」段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擁有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的股份、相關股份及／或債權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根據存檔的通知提供予本公司的資料，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以下實體及／或人士或法團於股份及／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已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置存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已另行通知本公司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股東姓名	權益種類	普通 股份數目	性質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數概約 百分比
Unicorn Resources Inc. (「Unicorn」)(附註1)	企業	741,379,800	實益擁有人	29.80%
溢柏投資有限公司 (「溢柏投資」)(附註1)	企業	741,379,800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29.80%
從玉先生(附註1)	個人	741,379,800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29.80%
祝維沙先生(附註2)	個人	741,379,800 19,000,000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實益擁有人	29.80% 0.76%
洪橋集團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37) (「洪橋」)(附註3)	企業	351,867,200	實益擁有人	14.14%
洪橋資本有限公司 (「洪橋資本」)(附註3)	企業	351,867,200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4.14%
賀學初先生(附註4)	個人	351,867,200 300,000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配偶的權益	14.14% 0.01%
Foo Yatyan女士(附註4)	個人	351,867,200 300,000	配偶的權益 實益擁有人	14.14% 0.01%

附註：

1. Unicorn為741,379,800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溢柏投資持有Unicorn 55%的權益，並被視為擁有Unicorn所持有的741,379,800股股份的權益。從玉先生持有溢柏投資（持有Unicorn 55%的權益）100%的權益，因此，彼被視為擁有Unicorn所持有的741,379,800股股份的權益。
2. 祝維沙先生持有Unicorn 45%的權益，並被視為擁有Unicorn所持有的741,379,800股股份的權益。祝維沙先生實益擁有剩餘19,000,000股股份的權益，相當於有關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授出的購股權之19,000,000股相關股份。
3. 洪橋為351,867,200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洪橋資本持有洪橋41.25%的權益，並被視為擁有洪橋所持有的351,867,200股股份的權益。
4. 賀學初先生持有洪橋資本（持有洪橋41.25%的權益）51%的權益，因此，彼被視為擁有洪橋所持有的351,867,200股股份的權益。Foo Yatyan女士為300,000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由於Foo Yatyan女士為賀學初先生的配偶，故Foo Yatyan女士被視為於賀學初先生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而賀學初先生被視為於Foo Yatyan女士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5. 基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股份總數2,487,704,800股股份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概無注意到任何人士或法團於股份及／或本公司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管理合約

於期內，本公司概無就整體業務或任何重要業務之管理及行政工作簽訂或存在任何合約。

構成競爭之業務權益

於期內，董事或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擁有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權益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利益衝突。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建設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董事堅信健全及合理的企業管治常規對本集團持續成長以及保障及提高股東利益至為重要。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應用及遵守GEM上市規則第二部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惟涉及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F.2.2條除外，詳情載於下文。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F.2.2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F.2.2條，董事會主席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及邀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主席出席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提問。因董事會主席李強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當日須出席已事先安排之業務承諾，該職務由執行董事陳彪先生出任。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現時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沈燕女士（主席）、董海榮女士及霍琦璋女士。概無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本公司核數師的前任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協助董事會審閱財務資料、監管本公司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與外聘核數師之關係，以及檢討安排，使本公司僱員可保密地舉報本公司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之可能不當行為。

集團期內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未經審核，但審核委員會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有關條文審閱，且審核委員會認為編製該等報表已遵守適用會計準則並已就此作出充足披露。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交易必守標準（「交易必守標準」）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交易的指引。經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確認，就彼等的證券買賣（如有）而言彼等於期內均已遵守交易必守標準所列明的規定準則。

承董事會命
裕興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從玉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一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強先生、從玉先生、高飛先生、時光榮先生、朱江先生及陳彪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沈燕女士、董海榮女士及霍琦瑋女士。